吉林大学第二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手术室基础手术器械1批）

采购文件

采购人：吉林大学第二医院

**目 录**

[第一部分采购公告](#_Toc370217149) 1

[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 3](#_Toc370217150)

[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技术要求） 8](#_Toc370217152)

[第四部分合同格式（参照模板） 1](#_Toc370217153)0

[第五部分附件 10](#_Toc370217154)7

[响应函 19](#_Toc370217155)8

[报价单](#_Toc370217155) 19

[资格证明文件 2](#_Toc370217161)0

[承诺书 3](#_Toc370217162)1

[第六部分评审办法 3](#_Toc370217163)2

**吉林大学第二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院内采购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科室 | 项目名称 | 数量（台/套） |
| 1 | 手术室 | 基础手术器械 | 1批 |

资金来源：自筹

交货时间：按需交货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相关的经营范围）；

2.供应商如为制造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3.供应商如为代理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4.供应商需提供报名表（见附件），同时携带电子版报名表格（U盘）；

5.供应商须提供本次采购产品所需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6.供应商须提供技术参数、配置标准部件清单（正常使用实现基本功能所需配件）、产品彩页；

7.供应商须提供近三年业绩及价格依据(三家三级甲等医院的价格依据)等材料原件或复印件（需加盖原单位公章，原单位章可以是复印件）；

8.供应商（代理商）须提供产品授权书、个人授权书、营业执照及授权公司的营业执照；

9.供应商提供的文件每一页均需加盖公章（鲜章）；

10.供应商处于正常生产经营状态，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须提供承诺函）；

11.供应商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没有过任何合同违约或因供货方面原因而使合同被解除，没有被用户投诉的不良纪录（须提供承诺函）；

12.供应商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令、条例。一旦参加投标，则应承担相关法律责任（须提供承诺函）；

13.供应商提供资料中被查证有假信息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

14.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响应均无效（须提供承诺函）；

15.单一来源产品请提供国家相关文件证明并由使用科室领导签字确定。如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提供其符合特殊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

1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凡有意参加供应商，2023年09月07日至2023年09月13日，每日上午08:00至10:30，下午13:30至15: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下同），到吉林大学第二医院7号楼206室王老师处报名并领取文件。供应商须持采购公告第二项对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所需所有证明材料。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响应时间和地点**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参照响应开标时间要求。

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公告期限**

1.同响应文件发放时间。

**六、联系方式**

名 称：吉林大学第二医院

地 址：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亚泰院区

联系人：王老师

电 话：0431-81136241

邮 箱：923209388@qq.com

# 响应人须知

**注：采购文件与采购公告不符之处以采购文件为准，吉林大学第二医院为中央预算单位。本项目预算未达到现时有效的中央预算单位政府采购的限额标准，同时本项目的采购内容也未列入现时有效的中央预算单位集中采购目录，因此，本项目由医院自行实施比选采购。**

## A 说明

### 1.适用范围

本文件是吉林大学第二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的规范性采购文件，适用于本项目采购公告中所述的货物采购，是响应人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 2.法律适用

本采购文件及由本次采购产生的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3.定义

“采购机构”系指组织本次采购的机构——吉林大学第二医院；

“响应人”系指向采购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买方”系指购买货物的单位— —吉林大学第二医院，合同一方当事人；

“货物”系指需要购买的物品；

“日”、“天”系指日历日；

“合同”是买方与成交供应商共同以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为依据，经过协商签订的具备法律效力的文件。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其共同确定的补充文件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备同等的法律效力。

### 4.合格的供应商

4.1合格供应商必须符合以下各项要求，并在响应时提供以下文件，若有遗漏或不符合要求均为资格审查不合格，详见招标公告。

4.2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其投标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响应将被拒绝。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要求响应人补充提供有关材料的权利，拒绝补充材料或提供材料不真实，将被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

**5．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其在响应准备、编制、递交响应文件和签订合同协议书的整个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而不论其采购结果如何。

## B.采购文件说明

### 6.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采购程序和响应文件格式。采购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第二部分 响应人须知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技术要求）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参照模板）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六部分 评审办法

### 7.采购文件的澄清

响应人对本次采购文件的内容有疑问时，可要求澄清，如有疑问，请于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前以书面形式一式三份并加盖公章提交至我院，同时将电子档疑问发至邮箱：923209388@qq.com

### 8.采购文件的修改

8.1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根据需要和（或）依据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采购文件，并通知所有报名成功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予以确认；

8.2 采购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同样的约束力。

8.3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采购文件的修改要求考虑修正响应文件，采购人可酌情推迟投标的截止时间和响应时间，并通知所有报名成功的供应商。

## C响应文件的编写

### 9.响应语言及计量单位

9.1响应文件及供应商和采购人就采购过程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以中文书写（专有名词除外）；

9.2除在采购文件的“货物需求”中另有规定外， 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 10．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响应文件应由投标书、资格证明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四部分组成。

10.2投标书部分应包括：

（1）响应函（格式见附件一）

（2）响应一览表（格式见附件二，单独密封）及其他投标声明（如有）

10.3资格证明文件部分应包括：

（1）法人代表授权书签字盖章（法人代表直接签署的响应文件，法人代表授权书可不提供）（格式见附件七）；

（2）响应人情况表（格式见附件七）；

（3）公司（单位）概况；

（4）供应商应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国内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相关的经营范围）；（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投标书内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信誉要求：最近三年内没有发生骗取中标、严重违约等不良行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及破产状态；响应人产品没有发生过质量问题；

（6）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7）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注：以上要求提供的文件或证书必须是在有效期之内的。**

10.4技术文件

内容包括：

1. 产品说明；
2. 产品样本（按采购需求）；
3. 对产品规格标准要求的保证和承诺；
4. 响应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0.5商务文件

（1）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2）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3）对合同期内的其他承诺（包括但不限于配送、运输、临时响应、售后服务，保险等）。

### 11.响应文件内容填写说明

11.1供应商应严格按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逐项填写编制响应文件，有规定格式的按规定格式填写，无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拟，并装订成册。

11.2供应商应保证其所提供文件的真实性，并应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完全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11.3供应商视需要自行编制技术文件的补充附件。规格幅面应与正文一致，附于正文之后，与正文页码统一编目编码装订。要求左侧胶装或拉杆夹，否则按废标处理。

### 12.投标报价

12.1所有响应均以人民币报价；

12.2供应商应在填写货物清单及报价单时注明货物的单价。供应商对每种规格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报价须有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成套货物或有分项报价时，应详细提供分项货物明细及报价。

12.3供应商所投货物均按货到现场验收合格报价。

12.4供应商应按上述12.1-12.3条款要求填写投标报价，以供评审委员会比较评价。

12.5供应商承担全部材料、出厂验收、保险、运输、装卸、中转、存储、交货，维护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12.6合同期内的价格调整，参看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 13.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3.1 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须知第10条中所规定的内容。

13.2 供应商应填写单位全称，同时加盖公章。

13.3 响应文件必须由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13.4 响应文件**正本1套**

13.5 响应文件的正本必须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注明“正本”字样。

13.6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13.7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响应人负责。

13.8 采购人概不接受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

## D响应文件的递交

### 14.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4.1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及副本用信封密封，并标明投标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等。封口骑缝处应加盖供应商印章；

14.2采购人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未投标前提前拆封概不负责。

### 15.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15.1所有响应文件必须按照采购人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至投标地点。

15.2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招标机构拒绝接收。

## E开标及评标

### 16.开标

16.1 采购人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公开开标。开标仪式由采购人主持，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16.2 供应商派代表参加开标仪式。

16.3 开标时，供应商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本项目不涉及唱标。

16.4开标前，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人不予受理：

16.4.1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16.4.2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

### 17.评审（见评审办法）

**F 确定成交供应商**

**18.签定合同**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买方签定合同。

# 用户需求书

**第一部分 商务要求部分**

1. 项目名称：吉林大学第二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项目名称）

2. 项目预算：499000

3. 资金来源：自筹

4. 采购设备名称、数量及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科室 | 项目名称 | 数量（台/套） |
| 1 | 手术室 | 基础手术器械 | 1批 |

1. 交货时间：按甲方需求时间交货
2. 交货地点：医院指定地点
3. 质保期：至少3年

8. 付款方式：按照合同约定方式付款

9. 特定的资格要求：无

1.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2. 采购方式（选择采购方式）：院内采购
3. 售后服务要求：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3.乙方出保后的年保修价格不高于成交价格的%，具体以甲方相关管理部门与乙方商议价格为参考依据。（乙方填写）

14.使用前是否需要试用及人员培训：是

1. **技术参数要求部分**

1.产品名称：项目名称

2.产品技术要求：

|  |  |
| --- | --- |
| **项目** | **技术参数和性能（使用科室需求）** |
| 技术参数（包含但不限于设备尺寸、重量、用途、操作、特殊技术参数等） |  |

# 其余以用户需求为准

#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模板）

**医疗器械采购合同（手术器械）**

**甲方（采购方）：吉林大学第二医院**

**乙方（供应方）：**

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公平、自愿、诚实、守信的原则，双方按照 招标方式，招标编号为 ，就下述医疗器械采购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同意签署本合同，以共同遵守执行。

1. **器械名称、价格、采购数量等内容明细**

双方约定的器械名称及供货价格等明细详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注册证名称** | **注册证号**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产地** | **生产企业** | **器械图片** |
|  |  |  |  |  |  |  |  |  |  |  |
| **合计数量： 合计总价：**  |
| **备注：** |

**二、器械的交付期**

（一）中标后，乙方按甲方要求时间 个日历天内，将上述医疗器械(以下简称“本器械”)发运至甲方指定地点，逾期将按照第八条规定执行。

三、**器械运输和验收**

（一）乙方应确保本器械包装完好且安全无损地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本器械的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等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因供货不及时以致影响甲方正常医疗工作时，乙方承担所有赔偿责任。

（二）本器械运抵后，乙方应保证与甲方指定人员共同接收，乙方应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使用符合标准的配送方式及配送器械，确保供应器械的质量。如果乙方不能及时与甲方共同接收本器械，由此造成本器械的缺失、破损等结果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三）如为国产器械，需提供器械出厂检验报告、合格证等相关器械资质；如为进口器械，内外包装均应有中文标识、中文说明书、海关报关单及检验检疫合格证等相关器械资质，否则甲方有权拒收。

**四、付款方式**

乙方交付本器械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按医院管理及相关程序，凭送货清单、验收单、入出库单、发票、合同等相关材料，按医院规定的合同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管理制度，按流程进行结算。

**五、伴随服务**

（一）乙方应提供本器械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操作手册、维护手册、质量保证文件、服务指南等，这些文件应随同器械一起发运至甲方。

（二）乙方应派专业技术人员现场对甲方医务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或指导，在本器械使用中可根据甲方的要求另行安排培训计划（包含但不限于组装、拆卸、消毒等的培训）。

**六、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本器械及其包装必须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等医疗器械相关法规的要求，甲乙双方应共同对本器械的质量实行全程跟踪。若因本器械的质量问题而引发不良反应或医疗纠纷，甲方与患者协商后，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同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二）乙方应保证本器械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制造厂标准及合同技术标准要求。如果本器械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经证实本器械是有瑕疵的，包括潜在的瑕疵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7个日历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来更换有瑕疵的部分或修补瑕疵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三）对于因国家或相关单位召回、上级单位抽检器械、司法机关查封、扣押、冻结等原因造成甲方库存减少，乙方须给甲方补足库存，并承担相关费用，造成甲方（包括但不限于患者）经济损失的，应当全额赔偿（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维权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评估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

（四）对验收不合格或与投标时样品不一致的器械，甲方有权拒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须自收到通知之日起7个日历天内调换，由于器械的特殊性，在首次验货时未能发现的质量瑕疵，日后经合理检测、检验或使用时发现的质量问题，乙方应妥善解决，积极予以调换，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

（五）乙方应提供质保期\_\_\_年，质保期的期限应以甲乙双方的验收合格并调试达到可正常使用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及工时费。乙方在质保期内应确保使用率为95%以上，如达不到此要求，即相应延长质保期。另外，在质保期内，乙方免费负责甲方所要求的对本器械的运输、再安装等相关事宜。

（六）本器械发生故障时，乙方应在 2 小时内作出报修响应，并且在 24 小时内现场服务排除故障（不可抗力除外）。质保期内器械维修每次维修时间最多不超过 15 （如更换重要配件可按三个日历天计算），每延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1%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违约金累计总额不得超过合同总额的30%，乙方超过三十个日历天仍未履行质保义务，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要求赔偿经济损失。

（七）质保期满后，乙方负责本器械的终身维修（免人工费）并应继续提供优质的服务，储备足够的零配件备库。

**七、索赔条款**

如经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检验确认本器械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甲方有权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要求乙方进行补救：

（一）同意甲方退货，并将全额货款偿还甲方，并负担因退货而发生的一切直接损失和费用。

（二）调换有瑕疵的器械，换货必须全新并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规格型号，质量和性能，乙方并负责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的一切直接损失。

**八、违约责任**

（一）如乙方交付器械不符合约定（包括但不限于质量、品牌、规格型号等）或者达不到技术性能指标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在甲方同意继续履行合同的情况下，乙方仍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并在甲方的监督下继续完成该项目，直达各项内容达到甲方要求；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须赔偿甲方的一切损失。

（二）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向甲方交货（包括器械的合格证书及其他随机资料等）。每延迟交付1个日历天须支付合同总价0.5％的违约金，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逾期交付20个日历天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了按本条约定的逾期交付承担违约责任以外还应再承担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乙方支付违约金后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部分，乙方须赔偿甲方的一切损失。

（三）因乙方其他原因导致合同解除的，乙方应退还甲方未履行部分款项，同时还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须赔偿甲方的一切损失。

（四）乙方所供器械如存在质量缺陷，应按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两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

1、用符合要求的新的零件、部件和（或）器械来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或）器械，或对器械缺陷部分免费进行修复，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因此而蒙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所更换和修复部分器械的质量保证期。

2、按照器械的疵劣程度、损坏的范围与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将本器械贬值。

3、乙方所供器械存在质量缺陷无法通过更换零部件和维修使器械达到合同要求的技术性能指标，乙方应将器械及材料在 7 个日历天内退货，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包含但不限于运费、保险费、仓储费、装卸费、拆除费以及为看管和保护退回器械所需的其他费用）。

4、乙方须保证甲方和使用单位在使用该器械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产权的起诉。

**九、安全作业**

（一）乙方须按照国家安全部门的要求及甲方管理的规章制度要求进行工作。

（二）乙方须遵守国家、省、市及地区及行业的安全生产标准及相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安全标准进行作业，并接受国家、省、市及地区及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

（三）乙方工作人员必须经过安全生产培训并考试合格，并持证上岗。甲方有权随时对现场安装调试及维修维保人员进行安全检查，随时清除不合格工作人员。由于维修维保人员资质不符合法定及约定要求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四）在安装调试及维修维保现场的乙方工作人员使用的安全保护用品由乙方负责。乙方须按照国家、省、市及地区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向工作人员发放劳动保护用品，其劳动保护用品必须符合相应的国家、省、市及地区的标准及相关管理规定要求。

（五）乙方负安装调试及维修维保现场的中乙方工作人员的生命健康。疫情期间的安装调试及维修维保，乙方须负责乙方工作人员的病毒预防工作。同时对于可能感染者采取紧急措施等其他必须符合国家、省、市及地区相关疫情防控规定的标准的中防控疫情的义务。否则，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六）乙方须制定切实可行的安全保证措施。根据安装调试及维修维保制定事故防范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措施，备齐相应安全器材和器械。因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责任及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的连带责任。

（七）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保护事故现场，并立即报告甲方，按照甲方要求提出的处理方案进行处理。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十、管辖与争议处理**

（一）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进行解释。

（二）因自然灾害（地震、山洪、水灾等）造成的不可抗力除外；因其他不受乙方控制的原因导致的乙方无法完成服务的，须乙方出具情况证明，由乙方指定的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确认且需经甲方业务管理部门出具书面同意书并由甲方业务管理部门负责人签字并加盖部门章确认方可。出现上述情形乙方及执行方应采取一切必要和适当的措施减轻可能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三）合同双方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无效时，依法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其他约定**

（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人加盖公章或合同章且法人或法人授权人签字后生效。

（二）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招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

2、供方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期间的书面承诺文件和售后服务承诺书；

3、中标通知书；

4、合同的其他附件；

上述合同附件如果有不一致之处，以日期在后的和对需方有利的为准。

（三）乙方不得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四）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修改、补充或解除，均应采取书面形式。并附有关书面的补充合同或文件等。

（五）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

**十二、特别约定**

（一）两年之内本合同器械的价格若高于省市或其他同级医院相同器械的采购价，则乙方应对甲方予以 5 倍差价赔偿。

（二） 乙方生产经营企业及其代理人应严格遵守国家卫生计生委“九不准”规定和《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通知要求，不得发生商业贿赂等任何违法、违规行为，如有违反，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单方面废止合同，尚未支付的货款不予支付，并且今后也将不再与涉案方进行合作，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及经济责任由乙方承担。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吉林大学第二医院 乙方（盖章）：

地 址：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亚泰大街4026号 地 址：

账 户： 22050135040009888888 账 户：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长春二道支行 开户行：

税号：12100000412755135G

联系电话：0431-81136241 （采购供应部） 乙方联系人：

0431-81136708 （合同管理部） 乙方联系人电话：

 乙方电子邮箱：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人）： 法定代表（或法人授权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附件

目 录

附件一 响应函

附件二 报价单（格式）

附件三 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四 投标单位承诺书

**附件一**

# 响应函

致：

（供应商全称）授权（授权代表姓名）为（职务、职称）为授权代表，参加的项目编号为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 采购进行应答。为此：

1. 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包括正本1份，副本2份。
2. 保证遵守采购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响应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
3. 保证忠实地执行买卖双方所签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4. 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次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5. 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　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

**附件二**

医疗设备类报价单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如有医疗器械注册证/备案证，请按注册证/备案证名称填写）** | **品牌型号规格** | **生产商名称** | **进口/国产**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保修期****（全保）** | **交货期** | **专机专用耗材/零配件及易损件报价**（如有耗材和易损件需另附配置报价单，否则视为随设备使用终身免费提供）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现场调研情况) |

供应商被授权人签字：

报价日期：

## 附件三

# 资格证明文件

## （一）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

**：**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的公司的在下面签字的 （法人代表姓名、职务） 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项目名称） 项目的应答，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供应商全称（公章）：

被授权人签字盖章：

职务：

电话及传真：

　　 地址：

|  |
| --- |
|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二）营业执照副本

**（三）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四）经营许可证（如没有经营许可，提供备案凭证）**

**（五）产品注册证**

**（六）上级厂家授权**

（七）上级厂家相关资质

**（八）产品说明书**

**（九）同类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价（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人（公章）

 年月 日

1. **其他资质**

**附件四**

# 承诺书

经认真阅读研究贵公司采购文件，我公司决定参加应答，并作如下承诺：

1、我公司完全同意和接受《采购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愿意按该采购文件的要求参加应答。

2、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供应商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有违背，我公司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及采购人认为有必要的一切处罚措施。

3、我公司最近三年内没有发生骗取中标、严重违约等不良行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及破产状态；响应产品没有发生过比较严重的质量问题。

4、我公司承诺在响应报价时已充分考虑时间跨度和价格波动因素，在合同有效期限内完全按照成交价格和合同条款要求交货与结算。若有违背，我公司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5、我公司承诺在该项目应答活动中，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若有违背，我公司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6、我公司完全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及其补充通知中规定的一切条款，对采购程序无任何疑义。

7、我公司承诺若我公司成交后按甲方要求将履约保证金（如需）转入甲方指定账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年月 日

# 第六部分 评审办法

院内评审（附评审表）

1. 本次采购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评审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厂家报价、设备符合需求情况、参数符合程度等综合因素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并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 评审小组成员对评审有异议的，评审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有异议的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在选票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评审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评审小组成员拒绝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  |
| --- |
| **吉大二院医疗设备院内采购比选论证专家评审意见表** |
| **（科室名称）--（设备名称）、（数量）** |
|  |  |  |  |  |  |  |  |  |
| 姓名: |  |  | 日期：2022年 月 日 |
|  |  |  |  |  |  |  |  |  |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 生产厂家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价（万元） | 质保期（年） | 备注、专机专用耗材零配件及易损件 | 专家意见 （性价比高、配置参数符合划“О”）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注：采购人将保留核查响应人提供资料真实性的权利；如评审过程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现有弄虚作假者，取消其成交资格。**

|  |
| --- |
| **吉大二院医疗设备院内采购比选专家确认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科室名称）--（设备名称）、（数量） |  | 2022年月日 |
| 院内比选采购内容 | 序号 | 供货商名称 | 品牌型号 | 单价（万元） | 质保（年）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比选采购结果 | 成交供货商： |
| 推荐理由 | 遵循性能价格比最优的原则，确定的产品能够最大限度地实质性响应采购需求，报价合理。 |
| 采购比选论证专家签字 |  |
|  |  |  |  |  |  |
|  |  |  |  | 采购中心 |